

附件 1

眉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县委常委、县政府分管副县长

副组长：县自然资源局局长

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成 员：首善街道办主任

齐镇镇长

槐芽镇镇长

金渠镇镇长

营头镇镇长

汤峪镇镇长

横渠镇镇长

常兴镇镇长

县发改局局长

县财政局局长

县民政局局长

县教体局局长

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局长

县生态环境局局长

县住建局局长

县交通运输局局长

县水利局局长

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
县卫健局局长

县文旅局局长

县市场监管局局长

县公安局副局长

县气象局局长

县供电分公司经理

县电信分公司总经理

太白山国家森林公园主任

红河谷森林公园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自然资源局，县自然资源局局长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